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7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,会议于2023年5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锋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,一致通过以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。

详见2023年5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5月5日